

股票代码：601600

股票简称：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5-013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5年3月26日，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3人，有效表决人数5人。公司监事张文军先生、丁超先生因其他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张文军先生和丁超先生已分别书面委托林妮女士和徐淑香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按其已表示的意愿进行表决。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林妮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共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7项议案：

一、关于公司2024年度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公司对2024年各项资产进行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拟发生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26.20亿元（含债权减值），其中：计提坏账准备净额（含转回）人民币-1.31亿元；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4.29亿元；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3.22亿元。前述事项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人民币26.20亿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7.77亿元。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

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监事会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1.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内部相关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和披露要求，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3. 在出具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24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为人民币49.36亿元，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24亿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按母公司财务报表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人民币4.94亿元（含2024年中期预提金额人民币3.35亿元）；并拟按每10股人民币2.17元（含税，含2024年中期已派发股息每10股人民币0.82元）以现金方式派发2024年度股息，总计派息金额约人民币37.23亿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2%。2024年度，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扣除公司已派发的2024年中期股息，公司拟按每10股人民币1.35元（含税）以现金方式向全体股东派发2024年末期股息，总计派息金额约人民币23.16亿元（含税）。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认为：公司制订的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上述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待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有关上述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暨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在审阅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的工作底稿后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5票，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

监事会以逐项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度薪酬标准：

1.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徐淑香女士2025年度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有权表决票数4票，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徐淑香女士回避表决。

2. 经审议，监事会通过王金琳女士2025年度薪酬标准。

表决结果：表权表决票数4票，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王金琳女士回避表决。

鉴于公司三名股东代表监事均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任何津贴，因此，该三名股东代表监事2025年度薪酬标准无需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同时，监事会同意将上述两名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度薪酬标准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6日

备查文件：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